

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法院（本级）

2023 年度决算公开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主要行使国家审判职能，依法审理（或执行）刑事、民事、行政案件，打击犯罪，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维护全区经济、社会稳定。

（二）机构设置

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法院设有 13 个职能部门，1 个派出人民法庭，分别是：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民事审判三庭、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金融审判庭、执行局、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司法警察大队、政治部（机关党委）、综合办公室、监察室，两江鱼复人民法庭。

二、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3 年度收入总计 12511.95 万元，支出总计 12511.95 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000.02 万元，增长 19.03%，主要原因是增加非统发人员经费、退休“中人”

一次性补贴、抚恤金及丧葬费、人员工资社保正常增加等；增加大要案经费、办案费；增加区财政补助办案业务经费；上年结转结余增加。

2.收入情况。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1847.1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335.22 万元，增长 12.70%，主要原因是增加非统发人员经费、退休“中人”一次性补贴、抚恤金及丧葬费、人员工资社保正常增加等；增加大要案经费、办案费；增加区财政补助办案业务经费。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178.65 万元，占 94.36%；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668.50 万元，占 5.64%。此外，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664.80 万元。

3.支出情况。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2511.9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130.82 万元，增长 20.53%，主要原因是增加非统发人员经费、退休“中人”一次性补贴、抚恤金及丧葬费、人员工资社保正常增加等；增加大要案经费、办案费；增加区财政补助办案业务经费。其中：基本支出 7369.91 万元，占 58.90%；项目支出 5142.04 万元，占 41.1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此外，结余分配 0.00 万元。

4.结转结余情况。2023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30.8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政府采购项目实施完成。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1309.45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297.52 万元，增长 12.96%。主要原因是增加非统发人员经费、退休“中人”一次性补贴、抚恤金及丧葬费、人员工资社保正常增加等；增加大要案经费、办案费。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178.6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66.72 万元，增长 11.65%。主要原因是增加非统发人员经费、退休“中人”一次性补贴、抚恤金及丧葬费、人员工资社保正常增加等；增加大要案经费、办案费。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55.97 万元，增长 1.41%。主要原因是增加非统发人员经费 11.1 万元，退休“中人”一次性补贴 5.04 万元，抚恤金及丧葬费 95.29 万元，人员工资社保正常增加 109.52 万元，2023 年统一压减预算指标 64.5 万元，2023 年信息化项目统一收回 0.49 万元。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30.80 万元。

2.支出情况。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309.4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428.32 万元，增长 14.46%。主要原因是增加非统发人员经费、退休“中人”一次性补贴、抚恤金及丧葬费、人员工资社保正常增加等；增加大要案经费、办案费。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55.97 万元，增长 1.40%。主要原因是增加非统发人员经费 11.1 万元，退休“中人”一次性补贴 5.04 万元，抚恤金及丧葬费 95.29 万元，人员工资社保正常增加 109.52 万元，2023 年统一压减预算指标 64.5 万元，2023 年信息化项目统一收回 0.49 万元。

3.结转结余情况。2023 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30.8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政府采购项目实施完成。

4.比较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公共安全支出 9813.12 万元，占 86.77%，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70.67 万元，增长 1.77%，主要原因是增加非统发人员经费 11.1 万元，退休“中人”一次性补贴 5.04 万元，抚恤金及丧葬费 95.29 万元，人员工资正常增加 124.27 万元，2023 年统一压减预算指标 64.5 万元，2023 年信息化项目统一收回 0.49 万元。

(2) 教育支出 12.21 万元，占 0.11%，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

(3)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826.90 万元，占 7.31%，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30.83 万元，下降 3.59%，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4) 卫生健康支出 253.10 万元，占 2.24%，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6.13 万元，增长 6.81%，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基数调整。

(5) 住房保障支出 404.12 万元，占 3.57%，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369.9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090.0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58.51 万元，增长 18.68%，主要原因是增加非统发人员经费 11.1 万元，退休“中人”一次性补贴 5.04 万元，抚恤金及丧葬费 95.29 万元，人员工资正常增加 124.27 万元，预算结构调整增加员额书记员经费、减少事业人员经费，增加经费 514.87 万元。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在职人员工资及社保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人员补助、员额书记员经费。公用经费 1279.8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59.33 万元，增长 14.22%，主要原

因是增加大要案经费、办案费。因结构调整减少员额书记员经费，因预算改革增加二级单位后勤服务中心购买服务费。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水电费、租赁费、物业管理费、培训费、差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137.95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40.55 万元，下降 22.72%，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9.40 万元，下降 6.38%，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按照只减不增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同时加强内控管理，规范公务接待和车辆管理，严控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本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较上年支出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严控因公出国（境）费，全年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车购置费 0.00 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30.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上年购置车载法庭专用车辆 1 辆，今年无车辆购置，同比减少车辆购置费。。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135.58 万元，主要用于执法办案所需车辆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39.92 万元，下降 22.75%，主要原因是通过加强内控管理，优化配置公车运行，加强车辆油耗及维保控制。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19.40 万元，增长 16.70%，主要原因是案件任务增加，用于审执工作车辆运行费增加。

公务接待费 2.36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各级法院审判业务以及审判改革工作交流接待支出。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64 万元，下降 21.33%，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强化公务接待支出管理。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1.19 万元，增长 101.71%，主要原因是案件任务增加，用于审执业务交流及案件改革交流增加。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3 年度本单位因公出国（境）共计 0.00 个团组，0.0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00 辆，公务车保有量为 33.00 辆；国内公务接待 25.00 批次 220.00 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 0.00 批次，0.0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00 批次，0.00 人。2023 年本单位人均接待费 107.47 元，车均购置费 0.00 万元，车均维护费 4.11 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3.2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76 万元，增长 30.40%，主要原因是业务量增加，用于业务交流会议费增加。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64.5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4.11 万元，增长 27.96%，主要原因是加强业务培训，用于审执业务培训费增加。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79.89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水电费、租赁费、物业管理费、培训费、劳务费、维修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支出。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159.33 万元，增长 14.22%，主要原因是上年运行经费调剂用于业务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33.0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0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0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0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0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3.0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0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0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00 台（套）。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96.3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8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91.5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96.3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96.3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 %。主要用于采购后勤服务中心购买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采购支出。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单位自评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整体和 4 个一级项目、11 个二级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拨款项目支出资金 3939.54 万元。

（二）单位绩效评价情况

我单位未组织开展绩效评价。

（三）财政绩效评价情况

市财政局未委托第三方对我单位开展绩效评价。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023-67563978。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公开单位：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法院（本级）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功能分类科目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178.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1,015.62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12.21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668.5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6.9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53.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04.1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847.15	本年支出合计	12,511.9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664.80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12,511.95	总计	12,511.95

备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公开单位：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11,847.15	11,178.65						668.5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350.82	9,682.32						668.50
20405	法院	10,350.82	9,682.32						668.50
2040501	行政运行	5,873.58	5,873.58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1.16	331.16						
2040504	案件审判	3,746.07	3,077.57						668.50
2040505	案件执行	400.00	400.00						
205	教育支出	12.21	12.21						
20508	进修及培训	12.21	12.21						
2050803	培训支出	12.21	12.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6.90	826.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1.61	731.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1.34	401.3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3.55	173.55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6.72	156.72						
20808	抚恤	95.29	95.29						
2080801	死亡抚恤	95.29	95.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3.10	253.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3.10	253.1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8.74	208.7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4.36	44.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4.12	404.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4.12	404.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4.12	404.12						

备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公开单位：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12,511.95	7,369.91	5,142.0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015.62	5,873.58	5,142.04			
20405	法院	11,015.62	5,873.58	5,142.04			
2040501	行政运行	5,873.58	5,873.58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1.16		331.16			
2040504	案件审判	4,410.87		4,410.87			
2040505	案件执行	400.00		400.00			
205	教育支出	12.21	12.21				
20508	进修及培训	12.21	12.21				
2050803	培训支出	12.21	12.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6.90	826.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1.61	731.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1.34	401.3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3.55	173.55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6.72	156.72				
20808	抚恤	95.29	95.29				
2080801	死亡抚恤	95.29	95.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3.10	253.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3.10	253.1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8.74	208.7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4.36	44.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4.12	404.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4.12	404.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4.12	404.12				

备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公开单位：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法院（本级）

收 入		支 出				
项目	决算数	功能分类科目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178.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9,813.12	9,813.12		
		五、教育支出	12.21	12.21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6.90	826.9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53.10	253.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04.12	404.1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178.65	本年支出合计	11,309.45	11,309.4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30.8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0.8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1,309.45	总计	11,309.45	11,309.45		

备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公开单位：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1,309.45	7,369.91	3,939.5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813.12	5,873.58	3,939.54
20405	法院	9,813.12	5,873.58	3,939.54
2040501	行政运行	5,873.58	5,873.58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1.16		331.16
2040504	案件审判	3,208.37		3,208.37
2040505	案件执行	400.00		400.00
205	教育支出	12.21	12.21	
20508	进修及培训	12.21	12.21	
2050803	培训支出	12.21	12.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6.90	826.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1.61	731.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1.34	401.3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3.55	173.55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6.72	156.72	
20808	抚恤	95.29	95.29	
2080801	死亡抚恤	95.29	95.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3.10	253.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3.10	253.1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8.74	208.7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4.36	44.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4.12	404.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4.12	404.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4.12	404.12	

备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公开单位：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法院（本级）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按“款”级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按“款”级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按“款”级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829.9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9.89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037.97	30201	办公费	113.2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857.94	30202	印刷费	8.3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965.68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3.62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01.34	30206	电费	91.8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3.55	30207	邮电费	1.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8.74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40.16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17	30211	差旅费	11.1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418.3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3.76	30213	维修（护）费	11.2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16.53	30214	租赁费	92.3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0.05	30215	会议费	3.26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42.53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2.36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95.2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149.1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11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10.6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39.0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5.04	30229	福利费	143.00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3.5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9.4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6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6,090.02	公用经费合计					1,279.89

备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公开单位：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公开单位：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故本表无数据。

机构运行信息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公开单位：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法院（本级）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项 目	决算数
一、“三公”经费支出	—	—	四、机关运行经费	1,279.89
（一）支出合计	137.95	137.95	（一）行政单位	1,279.89
1. 因公出国（境）费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35.58	135.58	五、资产信息	—
（1）公务用车购置费			（一）车辆数合计（辆）	33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5.58	135.58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3. 公务接待费	2.36	2.36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国内接待费	—	2.36	3. 机要通信用车	
其中：外事接待费	—		4. 应急保障用车	
（2）国（境）外接待费	—		5. 执法执勤用车	33
（二）相关统计数	—	—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2. 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		8. 其他用车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	33	六、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	25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496.39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		1.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86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	220	2.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		3.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91.53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96.39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96.39
二、会议费	—	3.26		
三、培训费	—	64.58		

备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为包括本年度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